

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上午11:00分在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金桐路21号六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钻英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向供应链服务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为了进一步拓宽子公司国海建设融资渠道，提高工程施工业务整体竞争力，国海建设拟与其参股公司江西中盛供应链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中盛”）签订相关委托合同，由江西中盛为国海建设定向采购钢材等工程物资，总采购金额不超过3,000万元。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已于2021年4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融资业务。

为支持子公司融资业务的顺利开展，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为国海建设该项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范围：主债权及其利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。监事会一致认为：国海建设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，该业务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《关于为子公司向供应链服务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》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cninfo.com.cn>) 上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是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，目前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，公司能够掌握被担保对象的生产经营及资金管理，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公司能够较好控制对外担保风险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《关于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cninfo.com.cn>) 上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现金管理，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能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与本决议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cninfo.com.cn>) 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15 日